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公 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当事人申请财产保全错误造成案外人损失应否承担赔偿责任问题的解释》已于2005年7月4日由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358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2005年8月24日起施行。

2005年8月15日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当事人申请财产保全错误 造成案外人损失应否承担赔偿责任 问题的解释

法释[2005]11号

近来,一些法院就当事人申请财产保全错误造成案外人损失引发的赔偿纠纷案件应如何适用法律问题请示我院。经研究,现解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第一

百零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第九十六条等法律规定,当事人申请财产 保全错误造成案外人损失的,应当依法承 担赔偿责任。

此复。

任免事项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免最高人民法院审判人员名单

(2005年8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 一、任命张军为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 二、任命熊选国为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
- 三、任命高贵君为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五庭庭长,免去其最高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副庭长职务。
 - 四、任命周峰为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
 - 五、任命裴显鼎、叶晓颖(女)为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副庭长。
 - 六、任命戴长林为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三庭副庭长。
 - 七、任命沈亮为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四庭副庭长。
 - 八、任命张明、王勇为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五庭副庭长。
 - 九、任命杨临萍(女)为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副庭长。
 - 十、任命姜伟为最高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副庭长。